



第六十五届会议

议程项目 91

维护国际安全——东南欧的睦邻关系、稳定和发展

第一委员会的报告

报告员：恩里克·奥乔亚先生(墨西哥)

一. 引言

1. 题为“维护国际安全——东南欧的睦邻关系、稳定和发展”的项目依照大会 2008 年 12 月 2 日第 63/517 号决定列入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。
2. 大会 2010 年 9 月 17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，决定将该项目列入议程并分配给第一委员会。
3. 第一委员会在 2010 年 10 月 4 日和 14 日第 2 次和第 10 次会议上决定就分配给它的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项目，即项目 88 至 104 和 162，举行一般性辩论。关于上述项目的一般性辩论在 10 月 4 日至 8 日以及 11 日、12 日和 14 日举行的第 2 至第 8 次和第 10 次会议上进行(见 A/C.1/65/PV.2-8 和 10)。委员会还在 10 月 13 日至 15 日、18 日至 22 日和 25 日举行了 10 次会议，与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和其他高级官员交流意见，与独立专家进行小组讨论，并就以往各届会议通过的决议和决定采取后续行动(见 A/C.1/65/PV.9-18)。10 月 13 日至 15 日、18 日至 22 日和 25 日举行的第 9 至第 18 次会议还就这些项目进行了专题讨论，并介绍和审议了各项决议草案(见 A/C.1/65/PV.9-18)。10 月 26 日至 29 日举行的第 19 至第 23 次会议对所有决议草案采取了行动(见 A/C.1/65/PV.19-23)。
4. 本项目下没有提交任何文件供审议。



二. 决定草案 A/C. 1/65/L. 17 的审议经过

5. 10月28日,委员会第21次会议收到了题为“维护国际安全——东南欧的睦邻关系、稳定和发展”的决定草案(A/C. 1/65/L. 17), 决定草案由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提出。

6. 在同次会议上,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定草案 A/C. 1/65/L. 17。

三. 第一委员会的建议

7. 第一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定草案:

维护国际安全——东南欧的睦邻关系、稳定和发展

大会决定将题为“维护国际安全——东南欧的睦邻关系、稳定和发展”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。
